

9、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采购包号：1）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门禁系统（型号：DRK-ZR01D））¹，生产厂为（北京德睿康智能设备有限公司）²，厂址为（北京市丰台区角门18号枫竹苑二区1号楼8层806室）。（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登记台工作站（含读写器）（登记台工作站）（型号：RTM215TL），生产厂为（嘉兴钛众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罗星街道世纪大道3088号10号楼10101、10102号）。（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登记台工作站（含读写器）（读写器）（型号：DRK-R17D）），生产厂为（北京德睿康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丰台区角门18号枫竹苑二区1号楼8层806室）。（产品名称3）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3）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3）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 （人脸指纹录入机（型号：K71W10000271772）），生产厂为（广州市晶密电子有限公司），厂址为（广州市花都区新雅街东升路5号卡丹路工业园5栋402,5栋302）。（产品名称4）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4）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4）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 （智能控制柜（型号：DRK-ZK500D）），生产厂为（北京德睿康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丰台区角门18号枫竹苑二区1号楼8层806室）。（产品名称5）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5）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5）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6. （更鞋柜八层（型号：DRK8-4D）），生产厂为（北京德睿康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丰台区角门18号枫竹苑二区1号楼8层806室）。（产品名称6）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6）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6）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7. (更鞋柜十层 (型号: DRK10-4D)), 生产厂为(北京德睿康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厂址为(北京市丰台区角门 18 号枫竹苑二区 1 号楼 8 层 806 室)。(产品名称 7)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7) 的(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7) 的(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8. (更衣柜单层 (型号: DRK1-4D)), 生产厂为(北京德睿康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厂址为(北京市丰台区角门 18 号枫竹苑二区 1 号楼 8 层 806 室)。(产品名称 8)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8) 的(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8) 的(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9. (更衣柜双层 (型号: DRK2-4D)), 生产厂为(北京德睿康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厂址为(北京市丰台区角门 18 号枫竹苑二区 1 号楼 8 层 806 室)。(产品名称 9)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9) 的(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9) 的(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10. (智能衣鞋柜管理软件 (型号: 智能更衣柜管理系统 V2.0)), 生产厂为(北京德睿康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厂址为(北京市丰台区角门 18 号枫竹苑二区 1 号楼 8 层 806 室)。(产品名称 10)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10) 的(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0) 的(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 (单位) 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 (单位) 名称 (盖章): 北京德睿康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08 月 16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 请在 “产品名称” 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 “规定比例” 栏可不填, 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 “关键组件” 栏可不填, 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 “关键工序” 栏可不填, 下同。
6. 用斜线划除的地方无需填写。